



烟台市牟平区养马岛街道初级中学 2023年初中划片招生入学工作指南

2023年初中划片招生入学工作本着“免试就近入学、拒绝择校、网上报名”的原则，今年我校初中招生仍按照区政府2019年制定的《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牟平区2019年城区初中划片招生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烟牟政办发〔2019〕17号）精神执行》。

一、划片范围

烟台市牟平区养马岛街道初级中学所在镇街辖区内相应的社区和里村。

二、招生对象

凡居住在牟平区且符合入学条件的我区五年级学生及区外五四制小学五年级学生（小学2018级学籍）、六三制小学六年级学生均为我区初中一年级招生对象。其中，外来人员（是指适龄儿童户口是牟平区以外户口的，下同）随迁子女入学，与牟平户籍适龄儿童享受同等待遇。适龄残疾儿童入学一视同仁，不拒收有接受教育能力的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现役军人、烈士、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与本地户籍适龄儿童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接收。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简化办理流程，优先协调办理入学手续。

我校初中部具备接收外籍学生资质，接收中国籍以外（简称外籍）的适龄儿童入学。

三、学区划片

烟台市牟平区养马岛街道初级中学保持原养马岛街道划片区域。

四、入学条件

(一) 适龄儿童父母一方和适龄儿童本人出生时都落户在招生片区内的社区和里村，从未迁出并实际居住。

说明：因参军户口迁出的，退伍后户口迂回，无其它迁入或迁出记录的，视为户口未迁出，其它情况户口变更均不属于条件(一)。

(二) 适龄儿童本人或其父母（其他法定监护人，下同）在招生片区内拥有办理了不动产权证（房产证）的住宅并实际居住，如果适龄儿童本人或其父母的房屋产权与他人共同持有，则所占比例不得低于50%并实际居住。

(三) 适龄儿童本人或其父母在招生片区内拥有已签订正规商品房买卖合同（住建部门备案的）且验收合格的住宅并实际居住。

(四) 适龄儿童及其父母在招生片区内其他居住情况（租房居住除外）。

(五) 适龄儿童及其父母在招生片区内租房居住。

五、招生流程

严格依据适龄儿童入学条件的先后顺序，按照“免试就近入学、拒绝择校”的原则，依次进行网上报名和网上初审、线下审核

录取，招满为止，合理有序确定适龄儿童就读学校。如适龄儿童所在片区学校报名数超过计划数，片区学校将组织超过计划数的最后一类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家长，依据报名序号摇号决定招生人选，直至招满为止。第一次线下审核未通过的适龄儿童和第一次网上未报名的适龄儿童，家长可于第二次网上报名时间内登录报名平台，选择招生计划未满的学校网上报名。

六、报名须知

（一）报名及录取方式

采取线下报名、线下审核、录取公示的方式。

（二）网上报名和审核时间（我校参照执行）

1. 第一次网上报名、初审：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均可登录“爱山东”APP，点击左上角“义务教育招生”版块，进入“烟台市”“牟平区”，确认报名。按照划片区域选择对应的学校网上报名，报名和初审时间为6月27日至6月30日。

说明：为缓解北部城区入学压力，我校初中部（非寄宿制学校）提供40个学位，供宁海中学、宁海中学丰金校区片区内的学生根据自身情况选报。

2.第一次线下材料审核：父母（监护人）于7月1日至7月3日持相关材料到划片区域内的学校审核、备案。

3.第二次网上报名：第一次线下审核（含摇号）未通过的适龄儿童和第一次网上未报名的适龄儿童均可登录牟平区智慧招生

平台，选择招生计划未满的学校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 7 月 11 日至 7 月 12 日。

4. 第二次线下材料审核：父母（监护人）于 7 月 13 日至 7 月 14 日持相关材料到第二次网上报名的学校审核、备案。

（三）携带材料

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网上报名信息要真实、准确、有效，线下材料审核除需要统一提供父母（监护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全家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外，还需要根据入学条件分别提供下列材料：

1. 入学条件（一）片区内有房产的，需提供不动产权证（或房产证）的原件和复印件，或者提供住建部门正规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税务部门开具的发票等自有住房证明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无房产的，需提供牟平区不动产登记查询机构（区政务服务大厅 2 楼 17—18 号窗口）出具的适龄儿童及其父母在牟平区现居住地无房产证明（2023 年 5 月份之后的），并通过实地查看、调查验证等方式落实居住情况。

说明：其它片区有房产，经实地查看不具备居住条件的，等同于无房产，此规定只适用于入学条件（一）。

2. 入学条件（二）需提供不动产权证（或房产证）的原件和复印件。

3. 入学条件（三）需提供商品房买卖合同（住建部门备案的）或不动产登记证明、发票（税务部门开具的）等证明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并通过实地查看、调查验证等落实居住情况。

4. 入学条件（四）有商品房买卖合同（住建部门备案的）或不动产登记证明，但不属于条件（三）的，需提供商品房买卖合同或不动产登记证明、发票（税务部门开具的）等自有住房证明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其它情况的，需提供牟平区不动产登记查询机构（区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大厅 2 楼 17—18 号窗口）出具的适龄儿童及其父母在牟平区现居住地无房产证明（2023 年 5 月份之后的），并通过实地查看、调查验证等方式落实居住情况。

5. 入学条件（五）需提供牟平区不动产登记查询机构（区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大厅 2 楼 17—18 号窗口）出具的适龄儿童及其父母在牟平区现居住地无房产证明（2023 年 5 月份之后的）和房屋租赁合同，并通过实地查看、调查验证等方式落实居住情况。

6. 符合入学条件（四）、（五）的外来人员（有商品房买卖合同的除外）还需分情况提供如下材料：①在牟平区注资 50 万元以上成立公司并年缴税 5 万元以上的，提供适龄儿童父母的居住证（烟台七区除外）、营业执照和缴税证明的原件和复印件；②务工人员，提供适龄儿童父母的居住证（烟台七区除外）、社会劳动保障部门认可的劳动合同（务工证明）和烟台市城镇职工社会保险 6 个月以上的参保缴费证明（必须为父母一方牟平区的缴费证明）的原件和复印件；③从事个体经营者，提供适龄儿童父

母的居住证（烟台七区除外）、营业执照和烟台市城镇职工社会保险6个月以上的参保缴费证明（必须为父母一方牟平区的缴费证明）的原件和复印件。

7. 现役军人子女、烈士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子女入学，还需提供团级以上单位政治机关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证明。

8. 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还需提供区级相关部门出具的引进高层次人才证明。

9. 父母、孩子三方未在一个户口簿上，需提供结婚证。离异家庭，需提供离婚证和离婚协议。

上述材料的原件，可通过“爱山东”APP 出示电子证照的，需提供电子证照。确实无法提供电子证照的，可提供实体证照。

六、咨询电话：0535-4766427

七、学生资助：0535-4766427